



秘书处

Distr.
GENERALST/SG/AC.10/36
13 February 2009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危险货物运输问题和全球化学品统一分类和
标签制度问题专家委员会

危险货物运输问题和全球化学品统一分类和标签制度问题
专家委员会第四届会议报告

(2008年12月12日, 日内瓦)

目 录

	<u>段 次</u>	<u>页 次</u>
一、出席情况.....	1 - 4	3
二、通过议程(议程项目 1).....	5	3
三、选举主席团成员(议程项目 2).....	6	3
四、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的决议和决定(议程项目 3).....	7 - 9	3
五、危险货物运输问题专家小组委员会 2007-2008 两 年期的工作(议程项目 4).....	10 - 11	4
六、全球化学品统一分类和标签制度问题专家小组委 员会 2007-2008 两年期的工作(议程项目 5).....	12 - 13	5
七、2009-2010 两年期工作方案(议程项目 6).....	14 - 15	5
A. 工作方案.....	14	5
B. 会议日历.....	15	6

目 录(续)

	<u>段 次</u>	<u>页 次</u>
八、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2009/……号决议草案(议程项目 7).....	16	7
九、任何其它事项(议程项目 8).....	17 - 18	7
A. 小组委员会之间的合作.....	17	7
B. 哀 悼.....	18	7
十、通过报告(议程项目 9).....	19	7

附 件

附件一：对《关于危险货物运输的建议书：规章范本》第十五修订版(ST/SG/AC.10/1/Rev.15) ¹ 的修改.....	8
附件二：对《关于危险货物运输的建议书：试验和标准手册》第四修订版(ST/SG/AC.10/11/Rev.4) ² 的修改.....	8
附件三：对《全球化学品统一分类和标签制度(全球统一制度)第二修订版(ST/SG/AC.10/30/Rev.2) ³ 的修改.....	8
附件四：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第 2009/……号决议草案.....	9

¹ 由于实际原因，本附件作为增编出版，文号为 ST/SG/AC.10/36/Add.1。

² 由于实际原因，本附件作为增编出版，文号为 ST/SG/AC.10/36/Add.2。

³ 由于实际原因，本附件作为增编出版，文号为 ST/SG/AC.10/36/Add.3。

报 告

一、出席情况

1. 危险货物运输问题和全球化学品统一分类和标签制度问题专家委员会于2008年12月12日在日内瓦举行了第四届会议。

2. 下列国家的专家出席了本届会议：阿根廷、澳大利亚、奥地利、巴西、加拿大、中国、法国、德国、日本、荷兰、新西兰、挪威、波兰、葡萄牙、瑞典、联合王国、美利坚合众国。

3. 以下政府间组织派代表出席了会议：欧洲联盟委员会(欧盟委员会)、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经合组织)。

4. 以下非政府组织的代表也出席了会议：化学协会国际理事会、国际油漆与印刷油墨委员会、肥皂和洗涤剂协会。

二、通过议程

(议程项目 1)

文 件： ST/SG/AC.10/35(秘书处)

5. 委员会通过了秘书处编写的临时议程。

三、选举主席团成员

(议程项目 2)

6. K.Headrick 女士(加拿大)和 R. Richard 先生(美利坚合众国)分别当选为主席和副主席。

四、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的决议和决定

(议程项目 3)

文 件： ST/SG/AC.10/2006/1(秘书处)

7. 委员会注意到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2007 年 7 月 23 日的第 2007/63 号决议和 2008 年 4 月 29 日的第 2008/201C 号决定，注意到该决议和决定对委员会及其下属小组委员会成员的影响，具体情况见议程说明。

8. 委员会满意地注意到，秘书处已经以联合国所有正式语文出版了《关于危险货物运输的建议书：规章范本》第十五修订版(ST/SG/AC.10/1/Rev.15)、对《关于危险货物运输的建议书：试验和标准手册》第四修订版的修改(ST/SG/AC.10/11/Rev.4/Amdt.2)，和《全球化学品统一分类和标签制度》(《全球统一制度》)第二修订版(ST/SG/AC.10/30/Rev.2)。

9. 委员会还注意到，《规章范本》和《全球统一制度》的联合国所有正式语文本：

(a) 也以电子方式在联合国欧洲经济委员会运输司的网站(www.unece.org/trans/danger/danger.htm)发表；

(b) 《规章范本》和《全球统一制度》还被单独制成三种语文(英/法/西)光盘，作为出版物出售，《试验和标准手册》也作为出版物出售。

其他语文版本，可向秘书处索取。

五、危险货物运输问题专家小组委员会

2008-2009 两年期的工作

(议程项目 4)

文 件： ST/SG/AC.10/C.3/62 和-/Add.1
ST/SG/AC.10/C.3/64
ST/SG/AC.10/C.3/66 和-/Add.1
ST/SG/AC.10/C.3/2008/CRP.3 和 Add.1-10
ST/SG/AC.10/C.3/2008/CRP.4 和 Add.1-11

10. 委员会注意到危险货物运输问题专家小组委员会第三十一、三十二和三十三届会议的报告。委员会还注意到，小组委员会在秘书处编写的草稿(ST/SG/AC.10/C.3/2008/CRP.3 和 Add.1-10 以及-/CRP.4 和 Add.1-11)基础上，略加改动后通过了小组委员会第三十四届会议(2008 年 12 月 1 日至 9 日)的报告。最后报告已作为文件 ST/SG/AC.10/C.3/68 印发。

11. 委员会决定，核可小组委员会的报告，包括对关于危险货物运输的现有建议书的修改和新提出的建议(见附件一和二)。

六、全球化学品统一分类和标签制度问题专家小组委员会 2007-2008 两年期的工作 (议程项目 5)

文 件: ST/SG/AC.10/C.4/26 和-/Corr.1
ST/SG/AC.10/C.4/28
ST/SG/AC.10/C.4/30
ST/SG/AC.10/C.4/2008/CRP.3 和 Add.1-5
ST/SG/AC.10/C.4/2008/CRP.4 和 Add.1

12. 委员会注意到全球化学品统一分类和标签制度问题专家小组委员会第十三、第十四和第十五届会议的报告。委员会还注意到，小组委员会在秘书处编写的报告草稿(ST/SG/AC.10/C.4/2008/CRP.3 和 Add.1-5 及-/CRP.4 和 Add.1)基础上，在略加改动后通过了其第十六届会议(2008 年 12 月 10 日至 12 日)的报告。最后报告已作为文件 ST/SG/AC.10/C.4/32 印发。

13. 委员会核可小组委员会的报告，包括对《全球统一制度》现有案文的修改和新通过的规定(见附件三)。

七、2009-2010 两年期工作方案 (议程项目 6)

A. 工作方案

14. 委员会批准了载于文件 ST/SG/AC.10/C.3/68 第 118 段和 ST/SG/AC.10/C.4/32, 附件二的两个小组委员会的工作方案。

B. 会议日历

15. 委员会商定，2009-2010 年的会议安排如下：

2009 年

2009 年 6 月 22 日至 26 日：	TDG 小组委员会 第三十五届会议	(10 次会议)
2009 年 6 月 29 日至 7 月 1 日上午：	GHS 小组委员会 第十七届会议	(5 次会议)
2009 年 11 月 30 日至 12 月 9 日上午：	TDG 小组委员会 第三十六届会议	(15 次会议)
2009 年 12 月 9 日下午至 11 日：	GHS 小组委员会 第十八届会议	(5 次会议)

总计：TDG：25 次会议

GHS：10 次会议

2010 年

2010 年 6 月 21 日至 30 日上午：	TDG 小组委员会 第三十七届会议	(15 次会议)
2010 年 6 月 30 日下午至 7 月 2 日：	GHS 小组委员会 第十九届会议	(5 次会议)
2010 年 11 月 29 日至 12 月 7 日上午：	TDG 小组委员会 第三十八届会议	(13 次会议)
2010 年 12 月 7 日下午至 9 日：	GHS 小组委员会 第二十届会议	(5 次会议)
2010 年 12 月 10 日：	委员会第五届会议	(2 次会议)

总计：TDG：28 次会议

GHS：10 次会议

委员会：2 次会议

八、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2009/……号决议草案 (议程项目 7)

非正式文件: INF.1

16. 委员会通过了一项请理事会 2009 年实质性会议审议的决议草案(见附件四)。

九、任何其它事项 (议程项目 8)

A. 小组委员会之间的合作

17. 德国专家希望，GHS 小组委员会能够派其主席团一名成员作为代表参加 TDG 小组委员会届会，以使该代表能够向 TDG 小组委员会通报 GHS 小组委员会可能对危险货物运输规章产生影响的事项的处理情况。

B. 哀 悼

18. 委员会极为悲痛地获悉，自 1994 年以来尽心尽职地向委员会及其两个小组委员会提供秘书处服务的 Chantal Baudet 女士，刚刚因长期患病去世。委员会为她默哀一分钟，并请主席和副主席代表委员会向 Baudet 女士的家属表示慰问。

十、通过报告 (议程项目 9)

19. 委员会在秘书处编写的草稿基础上，通过了第四届会议的报告和报告附件。

附件一

对《关于危险货物运输的建议书：规章范本》
第十五修订版(ST/SG/AC.10/1/Rev.15)的修改
(见 ST/SG/AC.10/36/Add.1)

附件二

对《关于危险货物运输的建议书：试验和标准手册》
第四修订版(ST/SG/AC.10/11/Rev.4)的修改
(见 ST/SG/AC.10/36/Add.2)

附件三

对《全球化学品统一分类和标签制度(全球统一制度)》
第二修订版(ST/SG/AC.10/30 /Rev.2)的修改
(见 ST/SG/AC.10/36/Add.3)

附件四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第 2009/……决议草案

2009/……

危险货物运输问题和全球化学品统一分类和标签制度问题专家委员会的工作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忆及理事会 1999 年 10 月 26 日的第 1999/65 号决议和 2007 年 7 月 23 日的第 2007/6 号决议,

审议了秘书长关于危险货物运输问题和全球化学品统一分类和标签制度问题专家委员会 2007-2008 两年期的工作报告¹;

A. 委员会在危险货物运输方面的工作

认识到委员会的工作对统一有关危险货物运输的规章制度具有重要意义,

铭记需要始终坚持安全标准和便利贸易, 并铭记这项工作对各种负责规章范本的组织的重要性, 同时需要通过危险货物的安全和稳妥运输, 解决日益增长的对保护生命、财产和环境的关注,

注意到世界贸易中危险货物的贸易量正在日益增加, 技术和革新日新月异,

忆及尽管对各种运输方式的危险货物运输, 主要国际文书和许多国内规章制度目前已与委员会关于危险货物运输建议书所附规章范本更好地接轨, 但为了加强安全和便利贸易, 有必要在统一这些文书方面进一步开展工作; 还以及, 世界上一些国家在修订国家内陆运输法规方面取得的进展并不均衡, 这依然对国际多式联运造成严重困难,

1. 表示赞赏危险货物运输问题和全球化学品统一分类和标签制度问题专家委员会就与危险货物运输相关的问题, 包括危险货物运输中的安全问题开展的工作;

2. 请秘书长:

(a) 向会员国政府、专门机构、国际原子能机构和其他有关国际组织散发新的和修订的关于危险货物运输的建议;²

- (b) 以最为经济有效的方式，不迟于 2009 年底，以所有联合国正式语文出版《关于危险货物运输的建议书：规章范本》第十六修订版³，和对《关于危险货物运输的建议书：试验和标准手册》第五修订版⁴；
- (c) 在向委员会提供秘书处服务的欧洲经济委员会网站⁵发表上述出版物，并将其制成光盘；

3. 请所有国家政府、区域委员会、专门机构、国际原子能机构和其他有关国际组织，向委员会秘书处提出它们对委员会工作的意见，以及它们愿对《联合国关于危险货物运输的建议书》提出的任何意见；

4. 请所有有关国家政府、各区域委员会、专门机构和有关国际组织，在制定或更新相关的准则和规章时，考虑到委员会的建议；

5. 请委员会与国际海事组织、国际民用航空组织、各区域委员会和有关国际组织磋商，研究如何在所有国家更好地执行《关于危险货物运输的规章范本》，以求确保高度安全，消除国际贸易的技术性壁垒，包括进一步统一有关危险货物国际运输的国际协议和公约；

6. 请所有国家政府及有关的区域委员会或组织、国际海事组织和国际民用航空组织，就国内、区域或国际法律文书条款与《规章范本》条款相比存在的变动问题向委员会提供反馈意见，以使委员会能够拟订旨在增强这些规定之间的一致性并减少不必要的障碍的合作性指导方针；同时找出国际上典型的差别以及区域和国家实质性差别，以便尽最大可能减少这些差别，并设法在差别属于必要的情况下，使这些差别不阻碍危险货物的安全和高效率运输；另外，对《规章范本》和各种典型文书作编辑上的审查，以期提高清晰度、便利使用程度，并使相关规定能够更加易于翻译；

B. 委员会有关全球化学品统一分类和标签制度的工作

铭记可持续发展问题世界首脑会议《执行计划》(《约翰内斯堡执行计划》)⁶第 23 段(c)分段鼓励各国尽快采用《全球化学品统一分类和标签制度》，争取在 2008 年全面实行这一制度，

还铭记大会在 2002 年 12 月 20 日第 57/253 号决议中核可了《约翰内斯堡执行计划》，并请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执行该计划与其任务有关的规定，特别是加强全系统范围的协调，促进落实《21 世纪议程》，

满意地注意到：

- (a) 欧洲经济委员会以及与运输或环境领域的化学品安全有关的所有联合国计(规)划署和专门机构，特别是联合国环境规划署、国际海事组织和国际民用航空组织，均已采取适当行动，修订本机构的法律文书，以便在 2008 目标日期结束之前实行《全球化学品统一分类和标签制度》；或正在考虑尽快修订其法律文书；
- (b) 国际劳工局、粮食及农业组织和世界卫生组织也正在采取适当步骤，修改现行的化学品安全建议、守则和准则，使其符合《全球化学品统一分类和标签制度》，特别是在职业卫生和安全、农药管理以及预防和治疗中毒等领域；
- (c) 《全球化学品统一分类和标签制度》已在新西兰(自 2001 年起)和毛里求斯(自 2004 年起)得到实施⁷；
- (d) 欧洲议会和欧洲联盟理事会一项关于在欧洲联盟成员国和欧洲经济区境内实施《全球化学品统一分类和标签制度》的新的条例，于 2009 年 1 月 20 日生效⁸；
- (e) 参加全球化学品统一分类和标签制度问题专家小组委员会活动的其它会员国，正在为实行《全球化学品统一分类和标签制度》积极准备修改本国的化学品管理法；
- (f) 联合国一些计(规)划署、专门机构、区域组织，特别是联合国训练研究所、国际劳工组织、世界卫生组织、欧洲经济委员会、亚太经济合作组织、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各国政府、欧盟委员会和代表化学工业界的非政府组织，纷纷举办或资助了国际、区域、次区域和国家四级的讲习班、研讨会和其他能力建设活动，目的是提高行政部门、卫生部门和产业界的认识，并为执行《全球化学品统一分类和标签制度》作准备；

意识到为了切实执行，需要全球化学品统一分类和标签制度专家小组委员会和有关国际机构进一步合作，还需要会员国政府继续努力，与产业界和其他利害关系方合作，以及大力支持经济转型国家和发展中国家的能力建设活动，

忆及联合国训练研究所、国际劳工组织、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执行《全球化学品统一分类和标签制度》“能力建设全球伙伴关系”，对各级能力建设具有特别重要的意义，

1. 赞扬秘书长以书籍形式用联合国六种正式语文出版《全球化学品统一分类和标签制度》(《全球统一制度》)第二修订版⁹，并将《全球统一制度》第二修订版制成光盘出版¹⁰，《全球统一制度》第二修订版和有关资料还可在负责向委员会提供秘书处服务的欧洲经济委员会网站查阅¹¹；

2. 高度赞赏委员会、欧洲经济委员会、联合国计(规)划署、专门机构和其他有关组织之间进行卓有成效的合作，并赞赏它们致力于执行《全球化学品统一分类和标签制度》；

3. 请秘书长

(a) 将对《全球化学品统一分类和标签制度》第二修订版的修改¹²发给各会员国政府、专门机构和其他有关国际组织；

(b) 以最为经济有效的方式，至迟于2009年底用联合国所有正式语文出版《全球化学品统一分类和标签制度》第三修订版¹³，同时将这一版本制成光盘出版，并将其张贴在在在欧洲经济委员会秘书处网站上；⁵

(c) 继续提供可在欧洲经济委员会网站查阅的有关《全球化学品统一分类和标签制度》的执行的情况，⁷

4. 请尚未采取必要步骤通过适当国内程序和/或立法执行《全球化学品统一分类和标签制度》的国家政府，尽快采取必要步骤，执行《全球统一制度》；

5. 再次请各区域委员会，联合国计(规)划署、专门机构和其他有关组织，推动《全球化学品统一分类和标签制度》的执行，并酌情修订它们各自有关运输安全、工作场所安全、消费者保护和环境保护的国际法律文书，以通过此种文书执行《全球化学品统一分类和标签制度》；

6. 请各国政府、各区域委员会、联合国计(规)划署、专门机构和其他有关组织，就各有关部门为通过国际、区域或国家法律文书、建议、守则和准则执行《全

球化学品统一分类和标签制度》而采取的步骤，向小组委员会提供反馈意见，包括酌情提供有关该制度执行的过渡期的情况；

7. 鼓励各国政府、各区域委员会、联合国计(规)划署、专门机构和其他有关国际组织和非政府组织(特别是代表行业的组织)，加强对执行《全球化学品统一分类和标签制度》的支持，为发展中国家和经济转型国家的能力建设活动提供资助和/或技术援助；

C. 委员会的工作方案

注意到秘书长的报告第[……]段所载委员会 2009-2010 两年期工作方案，

注意到发展中国家和经济转型国家的专家参加委员会工作的情况较差，需要推动他们更多地参加委员会的工作：

1. 决定核准委员会的工作方案；

2. 强调发展中国家和经济转型国家的专家参加委员会工作的重要性，在这方面，呼吁提供自愿捐助，帮助上述国家的专家参加委员会的工作，包括提供旅费和每日生活津贴，并请有能力提供捐助的会员国和国际组织提供捐助；

3. 请秘书长在 2011 年就本决议的执行情况，以及《关于危险货物的建议书》和《全球化学品统一分类和标签制度》的执行情况，向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提出报告。

注

¹ E/2009/..... [待补]。

² ST/SG/AC.10/36/Add.1 和 2。

³ ST/SG/AC.10/1/Rev.16。

⁴ ST/SG/AC.10/11/Rev.5。

⁵ www.unece.org/trans/danger/danger.htm。

⁶ 《可持续发展问题世界首脑会议报告，2002 年 8 月 26 日至 9 月 4 日，南非约翰内斯堡》(联合国出版物，出售品编号：C.03.II.A.1 和更正)，第一章，决议 2，附件。

⁷ 国家和通过国际法律文书、建议、守则和准则执行《全球化学品统一分类和标签制度》的情况，可在欧洲经济委员会网站查阅：www.unece.org/trans/danger/publi/ghs/implementation_e.html。

⁸ 《欧洲议会和欧盟理事会 2008 年 12 月 16 日关于物质和混合物分类、标签和包装的 1272/2008 号条例 (EC) ，修正和废止 67/548/EEC 号指示和 1999/45/EC 号指示 ，同时修正 1907/2006 号条例 (EC) 》 (《欧洲联盟 2008 年 12 月 31 日 L353 号官方公报》) 。

⁹ 联合国出版物 ，出售品编号 E.07.II.E.5 和更正。

¹⁰ 联合国出版物 ，出售品编号 E/F/S.07.VIII.4。

¹¹ <http://www.unece.org/trans/danger/danger.htm>。

¹² ST/SG/AC.10/36/Add.3。

¹³ ST/SG/AC.10/30/Rev.3。

-- -- -- -- --